
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114694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583巷21號7樓 電話:02-2799-0333 | 傳真:02-2657-8181 官網:www.children.org.tw

銀行/郵局 存簿定期定額轉帳變更授權書 (※為必填)

※立授權書人姓名:	_ (親簽) ※ 身分證字號:
※聯絡電話:	※填寫日期:民國年月日
※請針對要變更的項目做填寫與勾達	
※ 如有當月扣款不成功之情況,是	否同意次月請款作業日補扣 □同意 □不同意
□ 變更捐款金額,原 NT	_ 元 變更為: NT 元
□ 變更收據抬頭,以下變更為 ○	本人更名 ○變更為他人名義
原收據抬頭:	9分證字號 _ (統一編號 :)
變更為:	9分證字號 (統一編號 :)
□ 變更收據寄發方式(單選)○電子	-年度收據(個人隔年3月下旬,企業隔年1月上旬陸續寄發)
○電子	-單筆收據(捐款日後1個月內寄發)
※電子收據抬頭之身份證字號或絲	充編:
※電子收據 E-mail:	
□ 變更捐款期限至年月為	b止(次月開始不再扣款) □不設期限
□ 停止捐款,原因:	
□ 其他變更/備註說明:	
註1:以上變更如有開立多筆收據抬頭請特	別加註說明,若無說明,將視為全部變更。
註 2: 定期定額存簿轉帳業務於每月 15 號	進行轉帳扣款,因銀行前置資料準備需求,請捐款
	變更可於次月 15 號請款日(如遇假日則順延)生效。 上傳捐款紀錄至國稅局(個人綜合所得稅不適用於
(※此欄由本會填寫)原授權書編號:	捐款人編號:

*** 資料填妥後請回傳 ***

傳真專線:(02)2657-8181,客服信箱:heart@CWLF.org.tw 客服專線:(02)2799-0333分機1(例假日及12:00-13:30暫不提供服務)